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NEW ECONOMY FUND LIMITED

### 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之業績公告

#### 業績

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業績，連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據載列如下：

####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12月31日 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港元
收入	4	<u>2,470,078</u>	<u>10,945,842</u>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之公平值變動淨值 其他營運開支	5	<u>87,644,293</u> <u>(17,067,148)</u>	<u>(194,087,185)</u> <u>(20,992,370)</u>
營運溢利／(開支)		<b>73,047,223</b>	<b>(204,133,713)</b>
財務成本	6	<u>(16,006,085)</u>	<u>—</u>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b>57,041,138</b>	<b>(204,133,713)</b>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u>(9,167,538)</u>	<u>34,597,597</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 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總值		<u><b>47,873,600</b></u>	<u><b>(169,536,116)</b></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9		
— 基本(2015年經重列)		<u><b>0.11</b></u>	<u><b>(1.48)</b></u>
— 攤薄(2015年經重列)		<u><b>0.11</b></u>	<u><b>(1.48)</b></u>

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港元	2015年 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遞延稅項資產		1,361,062	10,528,600
按金		522,206	506,54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883,268</u>	<u>11,035,145</u>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71,230	400,928
應收經紀人款項		13	14,556,735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10	700,199,558	300,993,458
現金及現金等值		13,824,284	13,083,050
流動資產總值		<u>714,395,085</u>	<u>329,034,171</u>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13,826	660,628
應付經紀人款項		169,125,134	14,645,627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80,000	80,000
應付貸款		8,000,000	—
流動負債總值		<u>179,118,960</u>	<u>15,386,255</u>
流動資產淨值		<u>535,276,125</u>	<u>313,647,91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37,159,393</u>	<u>324,683,061</u>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		69,285,628	—
資產淨值		<u>467,873,765</u>	<u>324,683,061</u>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1	111,261,600	61,812,000
儲備		356,612,165	262,871,061
權益總值		<u>467,873,765</u>	<u>324,683,061</u>
每股資產淨值		<u>2.10</u>	<u>0.53</u>
每股資產淨值 (於2016年重列2015年股份 (每5股股份合併為1股合併股份))		<u>2.10</u>	<u>2.63</u>

## 附註

### 1. 公司資料

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2010年2月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以作為封閉式投資公司而建立。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新世界大廈1期7樓707室。

本公司主要投資目標為透過投資全球具能力生產及提供獲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經濟支持之產品或服務之私人及公眾企業，以取得長期資本增值。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投資活動由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投資管理人」)管理。

###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已以公平值計量外，此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此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更改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採納以下所述於本年度首次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修訂除外：

各修訂之性質及影響詳述於下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2011年)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2011年)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合營安排：收購權益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2-201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此等財務報表呈報之數額及/或此等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公司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確認未變現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入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澄清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入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2011年)	於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 注入資產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sup>2</sup>

<sup>1</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該等預期適用於本公司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於2014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匯集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前身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本公司預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5年，本公司已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進行高度評估。此初步評估乃根據現有可得資料而作出，並視乎本公司日後可得的進一步詳細分析或額外合理及輔助資料而可能有所變動。本公司現正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並計劃在規定生效日期採納新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以將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入列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乃為計量及確認收入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入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的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準則將代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有收入確認的規定。於2015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其有關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延遲一年至2018年1月1日。本公司預期於2018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且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發佈，該準則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發佈的解釋公告第4號確定一項協議是否包含租賃、常設解釋委員會發佈的解釋公告第15號經營租賃：激勵措施及常設解釋委員會發佈的解釋公告第27號評價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實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則闡述了對租賃的確認、計量、報告及披露的原則，要求承租人以類似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下的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採用單一表內模型對所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該準則包含兩項對於承租人租賃確認的豁免，分別為低價值資產的租賃(例如個人電腦)和短期租賃(即租期小於或等於12個月的租賃)。在租賃開始日，承租人確認該合同是一項支付租賃費的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在租賃期限內有使用權的資產(即：使用權資產)。承租人必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費用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該準則要求在某些事項發生時，承租人需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租賃條款的修改或者源於確定未來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利率的變換產生的該付款額變動。承租人通常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金額確認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

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中的現行會計處理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出租人會計處理基本上沒有變化。出租人依舊採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將所有租賃分為兩類：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比，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對租賃作出更加詳盡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在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情況下，允許提前採用。承租人在應用該準則時可以選擇使用完全追溯調整法或經修訂的追溯調整法。該準則的過渡條款允許存在一定的緩衝期。

本公司計劃在2017年內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公司根據投資類別劃分業務單位。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以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上市證券—投資於在相關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權益證券

非上市證券—投資於私募股權基金及私募股權

有關本公司投資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5及附註10。

以下為按經營分部對本公司業績所作之分析：

	上市證券 港元	非上市證券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業績	<u>108,073,840</u>	<u>(17,959,716)</u>	90,114,124
銀行利息收入			247
未分配開支			<u>(33,073,233)</u>
除稅前溢利			<u>57,041,138</u>
	上市證券 港元	非上市證券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業績	<u>(188,573,357)</u>	<u>5,427,687</u>	(183,145,670)
銀行利息收入			4,327
未分配開支			<u>(20,992,370)</u>
除稅前虧損			<u>(204,133,713)</u>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部業績指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上市權益證券以及非上市私募股權基金及私募股權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及相應利息收入以及各分部賺取之股息收入，而不計及行政開支、財務成本及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以及投資管理人費用分配。

由於管理層認為本公司的業務性質為投資貿易且並無主要客戶，故概無呈列有關主要客戶或分部收入的資料。

以下為按經營分部對本公司資產及負債所作之分析：

	上市證券 港元	非上市證券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u>600,251,989</u>	<u>99,947,569</u>	700,199,558
未分配資產			<u>16,078,795</u>
資產總值			<u>716,278,353</u>
負債：			
未分配負債			<u>248,404,588</u>
負債總額			<u>248,404,588</u>

	上市證券 港元	非上市證券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2015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u>220,430,771</u>	<u>80,562,687</u>	300,993,458
未分配資產			<u>39,075,858</u>
資產總值			<u>340,069,316</u>
負債：			
未分配負債			<u>15,386,255</u>
負債總額			<u>15,386,255</u>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配置資源而言，除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經紀人款項、遞延稅項資產及現金及現金等值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 4.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2016年 港元	2015年 港元
上市權益證券股息收入	1,395,388	576,515
私募股權基金股息收入	-	10,365,000
私募股權股息收入	1,074,443	-
銀行利息收入	247	4,327
	<u>2,470,078</u>	<u>10,945,842</u>

#### 5.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變動淨值

	上市證券 港元	非上市證券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金融資產已變現虧損淨值	(2,811,973)	-	(2,811,97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金融資產未變現收益淨值	<u>109,490,424</u>	<u>(19,034,158)</u>	<u>90,456,266</u>
計入損益賬內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總淨值	<u>106,678,451</u>	<u>(19,034,158)</u>	<u>87,644,293</u>
	上市證券 港元	非上市證券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金融資產已變現收益淨值	6,584,145	-	6,584,145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金融資產未變現虧損淨值	<u>(195,711,930)</u>	<u>(4,959,400)</u>	<u>(200,671,330)</u>
計入損益賬內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總淨值	<u>(189,127,785)</u>	<u>(4,959,400)</u>	<u>(194,087,185)</u>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公司之除稅前溢利／(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16年 港元	2015年 港元
(a) 財務成本		
其他借貸之利息	11,149,659	—
票據利息	4,856,426	—
	<u>16,006,085</u>	<u>—</u>
(b) 其他項目		
投資管理費(附註7)	960,000	960,000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424	(38,891)
核數師酬金	280,000	502,750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2,266,198	1,980,532
有關物業之最低經營租賃付款	1,287,008	1,075,632
顧問費	3,379,456	1,516,000
法律及專業人士費用	2,839,814	1,893,78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酬金	—	3,258,000
	<u>—</u>	<u>—</u>

## 7. 費用

### 行政管理費

本公司已終止與HSBC Trustee (Cayman) Limited之行政管理協議(「滙豐行政管理協議」)，自2015年8月2日起生效，並與傲明香港有限公司訂立新行政管理協議。

傲明香港有限公司(「行政管理人」)有權收取行政管理費，其根據相等於按年本公司於估值日資產淨值之0.11%計算。

行政管理費須受每月最低費用7,500美元加7%支出費約束及須於每月月底支付。

終止滙豐行政管理協議前，HSBC Trustee (Cayman) Limited有權收取於各估值日按下列費率計算的行政管理費：

資產淨值的首個8億港元	每年0.140%
資產淨值的下個12億港元	每年0.125%
資產淨值的餘下部份	每年0.110%

行政管理費須受每月最低費用73,000港元約束及須於每月月底支付。

本年度行政管理費為747,571港元(2015年：956,046港元)。於2016年12月31日，行政管理費為62,231港元(2015年：62,209港元)應付予行政管理人。

## 託管費

本公司已終止與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之託管協議(「滙豐託管協議」)，自2015年8月2日起生效，並與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訂立新託管協議。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託管人」)有權收取託管費，其根據相等於按年本公司於估值日資產淨值之0.02%計算。

託管費須受每月最低費用2,500美元約束及須於每月月底支付。

終止滙豐託管協議前，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有權收取於各估值日按下列費率計算的託管費：

資產淨值的首個8億港元	每年0.040%
資產淨值的下個12億港元	每年0.035%
資產淨值的餘下部份	每年0.030%

託管費須受每月最低費用15,000港元約束及須於每月月底支付。

本年度託管費合共為261,732港元(2015年：242,267港元)。於2016年12月31日，託管費20,222港元(2015年：23,625港元)應付予託管人。

## 管理費

投資管理人有權收取每月管理費為80,000港元(2015年：80,000港元)及須於每月月底支付。

本年度管理費為960,000港元(2015年：960,000港元)。於2016年12月31日，管理費80,000港元(2015年：80,000港元)應付予投資管理人。

## 8. 稅項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抵免)主要部份為：

	2016年 港元	2015年 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遞延稅項	<u>9,167,538</u>	<u>(34,597,597)</u>
本年度稅項開支／(抵免)	<u><u>9,167,538</u></u>	<u><u>(34,597,597)</u></u>

##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2015年：虧損)金額以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本公司溢利47,873,600港元(2015年：虧損169,536,116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25,219,270股(2015年：114,561,684股(經重列)普通股)計算得出，並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於2017年1月20日完成紅股發行的影響。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有關攤薄的調整。本公司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 1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2016年 港元	2015年 港元
上市權益證券—香港	600,251,989	220,430,771
投資於私募股權基金—開曼群島	20,608,602	47,562,687
投資於私募股權—英屬處女群島	52,538,976	—
投資於私募股權—香港	26,799,991	33,000,000
	<u>700,199,558</u>	<u>300,993,458</u>

## 11. 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12月31日之普通股	<u>222,523,200</u>	<u>111,261,600</u>
於2015年12月31日之普通股	<u>618,120,000</u>	<u>61,812,000</u>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賬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2015年1月1日	515,100,000	51,510,000	298,348,293	349,858,293
配售股份	<u>103,020,000</u>	<u>10,302,000</u>	<u>29,360,700</u>	<u>39,662,700</u>
	618,120,000	61,812,000	327,708,993	389,520,993
股份發行開支	<u>-</u>	<u>-</u>	<u>(1,192,935)</u>	<u>(1,192,935)</u>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b>618,120,000</b>	<b>61,812,000</b>	<b>326,516,058</b>	<b>388,328,058</b>
供股	<b>309,060,000</b>	<b>30,906,000</b>	<b>41,723,100</b>	<b>72,629,100</b>
配售股份	<b>185,436,000</b>	<b>18,543,600</b>	<b>7,417,440</b>	<b>25,961,040</b>
股份合併	<u>(890,092,800)</u>	<u>-</u>	<u>-</u>	<u>-</u>
	<b>222,523,200</b>	<b>111,261,600</b>	<b>375,656,598</b>	<b>486,918,198</b>
股份發行開支	<u>-</u>	<u>-</u>	<u>(3,273,036)</u>	<u>(3,273,036)</u>
於2016年12月31日	<u><b>222,523,200</b></u>	<u><b>111,261,600</b></u>	<u><b>372,383,562</b></u>	<u><b>483,645,162</b></u>

## 12. 承擔

於2016年12月31日，租賃協議下未來租賃付款總額的到期情況大致如下：

	2016年 港元	2015年 港元
一年內	<b>948,000</b>	1,142,000
第二年	<b>140,000</b>	948,000
超過兩年	<u>-</u>	<u>140,000</u>
	<u><b>1,088,000</b></u>	<u>2,230,000</u>

## 13.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每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供股及根據每承購三股供股股份獲發兩股紅股的基準發行紅股

於報告期後，本公司已透過按每股供股股份0.5港元之認購價(有效認購價0.3港元)供股發行333,784,800股供股股份及222,523,198股紅股予合資格股東，集資約159,000,000港元(經扣除開支)，基準為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及每承購三股供股股份獲發兩股紅股(本公司股份於該公告日期之收市價為0.435港元)。

## 財務摘要

於本年度，本公司於上市及私募股票市場維持長期投資戰略。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持有三十四項香港上市權益證券、三項私募股權基金及於三項私募股權，其中最大一項為專注於香港市場的建築板塊。本公司於本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淨額47,873,600港元，其中包括投資組合中投資持倉公平值收益淨額87,644,293港元。

即使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及全球股市波動加劇，但本公司本年度之資產淨值增加。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錄得資產淨值約467,900,000港元。資產淨值增加主要由於組合中按市價計值的投資持倉未變現收益90,456,266港元由已變現虧損2,811,973港元所抵銷，及股權基金集資約95,100,000港元所導致。本公司將繼續謹慎監控投資並預期估值將隨市況改善而大幅增加。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本年度，中國政府深化其結構性改革，旨在為可持續且有效的經濟增長創造健康的社會環境。根據國家統計局，中國2016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6.7%，實現了中國政府於2016年年初設定的目標6.5%–7%，與市場預期相符，原因是政府已表明中國經濟已進入新常態，其特色是透過去產能及消費升級實現中速增長率及優化經濟結構。

上證綜合指數較去年下跌12.31%，而恒生指數則於2016年小幅上升0.39%。於本年度，本公司已採納適時合宜的投資方式，以應對多變的市場情緒及複雜的政府政策，並尋找因中國經濟轉型而受惠的行業中出現的投資機遇，以令資產淨值大幅增值。本公司將繼續實行其全面風險管理策略，著眼於為股東取得穩定投資回報。

於本年度，本公司投資一項新私募股權投資(主要提供優質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財務顧問服務)，本公司相信其將帶來可觀的長期回報。於不久將來，本公司將繼續進一步尋找私募股權投資的機遇。

由於全球經濟及政治正面臨較多風險，本公司預期美國聯儲局將更審慎加息。另外，由於增長模式顯著改變，中國政府已下調其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目標，注重質量而非數量。因此，本公司仍然對中國及香港證券市場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

本公司將繼續部署針對大中華區的投資策略，並密切監察全球市場的變動。憑藉我們的專業投資及風險管理團隊，我們有信心把握寶貴的投資機會，為我們的股東帶來最大利益。

## 投資回顧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31日持有四十項投資，當中包括三十四項於香港上市的權益證券、三項於開曼群島的私募股權基金、兩項於香港的私募股權及一項於英屬處女群島的私募股權。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1.12條訂明的規定，本公司披露其十項最大投資及所有個別價值超逾本公司總資產5%的投資，連同所投資公司的資料簡述如下：

### 於2016年12月31日

#### 上市權益證券—香港

所投資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有已發行 股份詳情	擁有所 投資公司 資本比例	成本	市值	已確認 未變現 收益/ (虧損) (附註1)	本公司 應佔資產淨值 (附註2)	於本年度 已收/ 應收股息	佔本公司 總資產 百分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a) 聯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8,120,000股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	0.65%	2,111	149,570	147,459	540,000港元	-	20.88
(b) 中國錢包支付集團 有限公司(前稱 宏霸數碼集團(控股) 有限公司)	百慕達	69,600,000股 每股面值 0.04港元之 普通股	2.97%	22,294	45,240	22,946	17,830,000港元	-	6.32
(c)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 有限公司	百慕達	31,704,000股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	0.41%	46,708	39,313	(7,395)	17,920,000港元	310,699	5.49
(d)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 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14,002,000股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	1.36%	19,463	36,405	16,942	人民幣 4,860,000元	-	5.08
(e)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70,000,000股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	2.66%	26,250	36,400	10,150	9,220,000港元	-	5.08
(f) 互娛中國文化科技 投資有限公司	百慕達	289,800,000股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	5.43%	40,297	30,719	(9,578)	53,940,000港元	-	4.29

所投資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擁有所 投資公司 資本比例	成本	市值	已確認 未變現 收益/ (虧損) (附註1) 千港元	本公司 應佔資產淨值 (附註2)	於本年度 已收/ 應收股息 千港元	佔本公司 總資產 百分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千港元	
(g) 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百慕達	22,000,000股 每股面值 0.05港元之 普通股	4.02%	11,060	23,980	12,920	15,530,000港元	-	3.35
(h)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93,564,000股 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 普通股	0.63%	47,221	21,426	(25,795)	30,830,000港元	-	2.99
(i)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	百慕達	36,240,000股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	1.95%	14,748	21,019	6,271	5,910,000港元	-	2.93

### 私募股權 — 英屬處女群島

所投資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擁有所 投資公司 資本比例	成本	市值	已確認 未變現 收益/ (虧損) (附註1) 千港元	本公司 應佔資產淨值 (附註2)	於本年度 已收/ 應收股息 千港元	佔本公司 總資產 百分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千港元	
(j) 鼎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4股 每股面值 1美元之股份	17.52%	38,419	52,539	14,120	21,050,000港元	-	7.33

於2015年12月31日

上市權益證券—香港

所投資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擁有所持已發行 投資公司股份詳情	資本比例	成本	市值	已確認 未變現 收益/ (虧損) (附註3)	本公司 應佔資產淨值 (附註2)	於本年度 已收/ 應收股息	佔本公司 總資產 百分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千港元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百慕達	31,704,000股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	0.42%	46,621	50,409	3,789	19,230,000港元	83	14.82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14,002,000股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	1.36%	19,463	33,325	13,862	人民幣4,120,000元	-	9.80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康宏金融控股 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63,564,000股 每股面值 0.1港元之 普通股	0.43%	36,438	27,333	(9,105)	21,170,000港元	-	8.04
中國錢包支付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宏霸數碼集團(控股) 有限公司)	百慕達	69,600,000股 每股面值 0.04港元之 普通股	4.63%	22,294	18,444	(3,850)	30,760,000港元	-	5.42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	百慕達	31,430,000股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	2.53%	17,042	15,558	(1,484)	6,170,000港元	-	4.57
新確科技有限公司	百慕達	102,000,000股 每股面值 0.0003港元之 普通股	0.67%	24,990	12,546	(12,444)	4,180,000港元	-	3.69
中國華仁醫療有限公司	香港	100,424,554股 普通股	3.84%	16,148	12,252	(3,896)	14,540,000港元	-	3.60

## 私募股權基金－開曼群島

所投資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擁有所 投資公司 資本比例	成本	市值	已確認 未變現 收益/ (虧損) (附註3)	本公司 應佔資產淨值 (附註2)	於本年度 已收/ 應收股息	佔本公司 總資產 百分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Hydra Capital SPC	開曼群島	3,750	16.74%	37,500	32,221	(5,279)	32,220,000港元	10,365	9.47
SBI China M&A Opportunities Fund SPC	開曼群島	1,612	13.49%	12,897	12,070	(827)	12,070,000港元	-	3.55

## 私募股權－香港

所投資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擁有所 投資公司 資本比例	成本	市值	已確認 未變現 收益/ (虧損) (附註3)	本公司 應佔資產淨值 (附註2)	於本年度 已收/ 應收股息	佔本公司 總資產 百分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森基設計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99	19.90%	25,000	25,000	-	1,280,000港元	-	7.35

附註：

- (1) 未變現收益/(虧損)指本年度各項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2) 本公司應佔之資產淨值乃根據各項投資於各報告期末所刊發之最近期中期報告/年報計算。
- (3) 未變現收益/(虧損)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項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投資項目之業務及財務資料的簡明概要如下：

- (a) 聯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旺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土木工程以及投資控股業務。聯旺集團股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為7,346,000港元，而聯旺集團股東於2016年9月30日之應佔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83,593,000港元。聯旺集團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報價。
- (b) 中國錢包支付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錢包」)主要從事提供生物識別及射頻識別產品以及解決方案服務業務。中國錢包股東截至2016年6月30日六個月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為71,695,000港元，而中國錢包股東於2016年6月30日之應佔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600,226,000港元。中國錢包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報價。
- (c)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康健」)主要從事醫療保健業務投資；提供及管理醫療、牙科及其他保健相關服務；物業及證券投資及買賣業務。康健股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佔經審核溢利約為63,497,000港元，而康健股東於2016年12月31日之應佔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4,371,576,000港元。康健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報價。
- (d) 中國育兒網絡控股有限公司(「中國育兒」)主要從事運營專注於中國孕嬰童市場的網絡平台，提供營銷及推廣服務、電子商務業務以及許可智能硬件設備。中國育兒股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佔經審核溢利約為人民幣44,867,000元，而中國育兒股東於2016年12月31日之應佔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57,699,000元。中國育兒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報價。
- (e)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進控股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以及於香港政府管理之公眾填料接收設施進行建築廢料處理服務業務。前進控股集團股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應佔經未審核溢利約為9,935,000港元，而前進控股集團股東於2016年9月30日之應佔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346,636,000港元。前進控股集團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報價。

- (f) 互娛中國文化科技投資有限公司(「互娛中國」)主要從事移動互聯網文化業務、提供資訊科技服務及整合營銷服務；醫學診斷及體檢服務；於澳洲提供住宿款待及相關服務；借貸業務；及資產投資業務。互娛中國股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佔經審核虧損約為344,617,000港元，而互娛中國股東於2016年12月31日之應佔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993,341,000港元。互娛中國投資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報價計算。
- (g) 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香港教育」)主要從事提供私人教育服務、證券投資、物業投資及借貸業務。香港教育股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為223,294,000港元，而香港教育股東於2016年12月31日之應佔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386,220,000港元。香港教育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報價。
- (h)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康宏」)主要從事獨立理財顧問業務、借貸業務、自營投資業務、資產管理業務及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康宏股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佔經審核虧損約為95,522,000港元，而康宏股東於2016年12月31日之應佔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4,893,229,000港元。康宏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報價。
- (i)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雋泰」)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產品及塑膠模具產品；提供公共關係服務；及提供人力資源管理服務。雋泰股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佔經審核虧損約為18,409,000港元，而雋泰股東於2016年12月31日之應佔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302,842,000港元。雋泰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報價。
- (j) 鼎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鼎成控股」)主要透過其附屬公司向機構及私人投資者提供優質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及財務顧問服務業務。鼎成控股投資之公平值乃按近期公平市場交易價格列賬。

於本年度錄得已變現收益及虧損之三大投資概述如下：

#### 本年度三大已變現收益

投資名稱	已變現收益 千港元
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38,226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	9,328
聯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9,305

#### 本年度三大已變現虧損

投資名稱	已變現虧損 千港元
智傲控股有限公司	26,614
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22,776
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5,225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公司維持充裕現金狀況，從而使本公司在上市及私募股權方面出現機遇時把握獲可觀回報之良機。

於2016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借貸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為52.7%(2015年12月31日：無)。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應付證券經紀之保證金為169,125,134港元，年利率介乎8厘至10厘，以及按69,285,628港元及8,000,000港元之攤銷成本計算之兩項未付票息非上市無抵押票據，年利率介乎7.5厘至8厘(2015年12月31日：無)。發行票據之詳情可參閱日期為2016年3月11日及2016年9月21日之公告。

####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15年：無)。

#### 本公司的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抵押香港上市證券約495,90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無)以獲得應付證券經紀之保證金。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5年12月31日：無)。

## 股本架構

於2011年1月6日上市日期，本公司完成股份配售及合共303,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以每股1.03港元的價格獲配售，總現金代價(扣除相關發行開支)約為312,100,000港元。上市後，本公司已透過完成供股及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取得額外資本。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由222,523,200股每股面值0.5港元之普通股組成。

### 按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為基準之供股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透過按每股供股股份0.235港元之認購價(淨價0.226港元)供股發行309,060,000股供股股份予合資格股東，集資約70,000,000港元(經扣除開支)，基準為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本公司股份於該公告日期之收市價為0.258港元)。本公司已將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資訊科技、創意文化及保健領域的上市公司投資。供股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1月23日及2016年1月14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15年12月16日之章程。

###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透過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向六名承配人(均為專業投資者及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配售185,436,000股配售股份，籌集約25,100,000港元(經扣除開支)。配售股份根據本公司於2016年5月27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按每股配售股份總價0.14港元及淨價0.135港元(本公司股份於該公告日期之收市價為0.161港元)發行。本公司已將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符合其一般業務範圍中之消費食品、金融服務及保健投資。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詳情可參閱日期為2016年6月13日之公告。

### 增加法定股本

於本年度，本公司透過增設1,600,000,000股未發行股份，將法定股本由2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股)增加至1,0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增加法定股本之詳情可參閱日期為2016年11月21日之通函及2016年12月14日之公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資本開支及承擔

除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外，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資本開支，亦無任何其他承擔(2015年：無)。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2015年：無)。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31日持有四十項投資，其中包括於香港上市之權益證券、私募股權基金及私募股權。本公司所持最大一項為專注於香港市場的建築板塊。

剩餘所得款項淨額將由董事會及投資管理人根據本公司投資目標、政策及限制和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投資管理協議的規定進行投資。未動用的任何所得款項將存作銀行存款或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或貨幣市場基金。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三名全職僱員(2015年12月31日：五名全職僱員)。本公司所有僱員均以香港為根據地。

本公司於制訂薪酬政策時會參考現行市況及一套績效獎勵制度，並定期檢討該政策。除強制性公積金外，本公司亦根據個人表現評核而給予員工加薪、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於本年度，本公司產生的總薪酬成本約為2,266,198港元(2015年：3,657,444港元)。

## 外幣波動

董事會認為，由於本公司主要使用港元或美元進行業務交易，故外匯風險極微。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之大部分原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董事會認為，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的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本年度，顧旭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領導董事會並負責本公司整體業務發展及日常管理。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可為本公司提供有力而持續的領導，並可讓本公司更有效及更具效率地制定規劃及執行業務決策及策略。董事會相信，董事會由資深及優秀人士所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運作管理將可充分確保權力及權責取得平衡。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標準規定。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讓本公司之僱員可私下就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之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之安排。

2016年審核委員會舉行三次會議，審閱中期及全年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操作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工作範圍及委任外聘核數師等重大事宜，並安排僱員就任何潛在問題提問。

審核委員會亦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晤一次。

## 審閱初步公告

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業績之初步公告所載數字等同本公司本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之金額。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顧旭

香港，2017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執行董事顧旭先生及陳昌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振豪先生、*Faris Ibrahim Taha AYOUB*先生及潘鐵珊先生。